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预算表

三、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单位收支总表

十一、单位收入总表

十二、单位支出总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贯彻执行国家南繁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
- （二）组织协调南繁基地建设和管理；
- （三）组织实施南繁植物检疫、有害生物防控及种业和转基因安全监管；
- （四）在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的指导下，协助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申请的受理和审查工作；
- （五）为生物育种产业政策制定和体系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开展生物育种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
- （六）承担国家南繁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国家南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办公室、科研管理和产业发展处、检验检疫处、植物新品种保护处等4个副处级处室。

第二部分 2026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9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210.86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预算中含有“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中转及南繁植物检疫隔离基地建设项目”与“农业产业发展资金”上年结转资金，2026 年仅有少量项目资金结转，因此总体变动幅度较大。其中，收入总计 2596.1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2205.33 万元、上年结转 39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2596.13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23 万元、农林水支出 2390.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52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9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6806.99 万元减少 14210.86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预算中含有“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中转及南繁植物检疫隔离基地建设项目”与“农业产业发展资金”上年结转资金，2026 年仅有少量项目资金结转，因此总体变动幅度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41 万元，占比 3.33%；卫生健康（类）支出 70.23 万元，占比 2.71%；农林水（类）支出 2390.97 万元，占比 92.10%；住房保障（类）支出 48.52 万元，占比 1.8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7.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72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养老缴费基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8.8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86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9.5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3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6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35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退休人员退休工资调整，所以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也随之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51.6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2.47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社保及养老基数增加，所以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也随之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639.2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052.25 万元，主

要是 2026 年安排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8.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94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正常晋升等，公积金缴存基数也随之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956.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0.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26.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3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12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

车保有量 3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27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10%，主要原因包括：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通过简化接待程序、减少接待次数和规模，有效减少了公务接待费用的支出。

（二）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此项内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南繁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596.1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2596.1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90.80 万元，占 15.0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05.33 万元，占 84.9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210.86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预算中含有“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中转及南繁植物检疫隔离基地建设项目”与“农业产业发展资金”上年结转资金，2026 年仅少量项目资金结转，因此总体变动幅度较大。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2596.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83 万元，占 36.86%；项目支出 1639.29 万元，占 63.14%。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210.86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预算中含有“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中转及南繁植物检疫隔离基地建设项目”与“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上年结转资金，2026 年仅少量项目资金结转，因此总体变动幅度较大。其中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 812.9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846.97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海南省南繁管理局为海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5.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5.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南繁管理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省南繁管理局 15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2205.34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预算安排 11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国家农作物种质资源中转及南繁植物检疫隔离基地正常运转、南繁科普文化宣传、南繁科研育种基地安全监管设备采购项目、南繁产业统计小程序升级改造项目等，绩效目标是南繁科普文化宣传次数不少于 12 次、保障隔离基地正常运转、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

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1个月及以上租车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